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工作報告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大家好：

承蒙各位議員對本局各項警政工作的策勵與支持，各項措施得以順利推展，謹代表本局全體同仁致上最崇高的謝意，在此新的會期希望各位議員能繼續協助與指導。

以下謹就本期(112年1至6月)與前期(111年1至6月)相關治安、交通、警政重點工作執行成果及未來施政與工作重點提出報告。

壹、重要施政成果

一、各類刑案工作執行績效

(一)全般刑案(本局本期及前期全般刑案破獲率均為六都第 1 名)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發生件數	1 萬 8,012	1 萬 6,996	+1,016
破獲件數	1 萬 8,526 (本轄 1 萬 7,279) (他轄 1,247)	1 萬 7,648 (本轄 1 萬 6,317) (他轄 1,331)	+878 (本轄+962) (他轄-84)
破獲率	102.85%	103.84%	-0.99 個 百分點

(二)防制暴力犯罪(含故意殺人、強盜、搶奪、擄人勒贖、強制性交、重大恐嚇取財、重傷害等 7 類刑案)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發生件數	23	20	+3
破獲件數	23 (本轄 22) (他轄 1)	20 (本轄 19) (他轄 1)	+3 (本轄+3) (他轄+0)
破獲率	100.00%	100.00%	0 個 百分點

(三)防制組織犯罪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查獲人數	266	253	+13
不法利得	1,645 萬 800 元	611 萬 2,500 元	+1,033 萬 8,300 元

(四)檢肅毒品犯罪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查獲件數	2,030	2,071	-41
嫌犯人數	2,258	2,203	+55
重量 (公斤)	133.32	759.59	-626.27

註：前期於 111 年 2 月份移送走私毒品個案，起獲二級毒品安非他命重量達 651.88 公斤，致本期毒品重量相較前期呈下降趨勢。

(五)毒品溯源成果(製造、運輸、販賣及意圖販賣

而持有之犯嫌數)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溯源犯嫌數	532	442	+90

(六)查緝詐欺犯罪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發生件數	1,769	1,811	-42
破獲件數	1,906	2,074	-168
破獲率	107.74%	114.52%	-6.78 個 百分點
財損金額	5 億 6,724 萬 6,530 元	4 億 9,718 萬 4,329 元	+7,006 萬 2,201 元

(七)查獲詐欺車手、集團數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查獲詐欺 車手人數	1,175	776	+399
查獲詐欺 集團數	129 件 1,171 人	135 件 1,156 人	-6 件 +15 人

(八)攔阻詐騙件數、金額數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攔阻件數	712	506	+206

攔阻金額	7 億 3,206 萬 9,013 元	3 億 3,507 萬 1,542 元	+3 億 9,699 萬 7,471 元
------	------------------------	------------------------	-------------------------

(九)防制竊盜犯罪(含重大、普通、住宅、汽車、機車)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發生件數	2,041	2,241	-200
破獲件數	2,124 (本轄 2,064) (他轄 60)	2,300 (本轄 2,241) (他轄 59)	-176 (本轄-177) (他轄+1)
破獲率	104.07%	102.63%	1.44 個 百分點

(十)查緝電腦網路犯罪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網路詐欺 背信(件)	668	704	-36
妨害風化 (件)	45	40	+5
違反著作 權法(件)	37	76	-39
妨害電腦 使用(件)	108	138	-30
其他(件)	1,281	1,273	+8
合計(件)	2,139	2,231	-92

註：「其他」指以網路妨害名譽、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妨害自由等為主之案類。

二、維護行車安全與促進交通順暢工作

(一) 維護行車安全

本市 112 年 1 至 6 月每十萬人口交通事故 A1 死亡人數 1.73 人、受傷人數 589.95 人，均為六都最低，本局依據交通事故分析資料，持續針對易肇事違規行為，積極稽查取締，防制交通事故發生。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取締違反號誌管制(件)	7 萬 5,258	5 萬 4,980	+2 萬 278
取締車輛不停讓行人(件)	1 萬 6,684	1 萬 157	+6,527
取締行人違規(件)	1 萬 9,638	1 萬 7,280	+2,358
取締酒後駕車(件)	2,868	1,940	+928

(二) 滾動調整交通疏導勤務作為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崗位	人數	崗位	人數	崗位	人數
一般日上下午尖峰疏導崗位	618	760	616	760	+2	0
週休假期疏導崗位	164	196	162	194	+2	+2

註：每半年定期召集各分局及交通義勇警察大隊檢討一般日尖峰時段及週休二日交通疏導勤務崗位配置，並視特殊交通狀況滾動修正。

三、淨化治安環境

(一)取締賭博性電玩及妨害風化(俗)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賭博性 電玩	件數	10	13	-3
	人數	12	22	-10
妨害風化 (俗)	件數	232	152	+80
	人數	719	479	+240
第三方警 政成果	件數	182	328	-146

註：第三方警政成果係指本局對於易生治安顧慮之行業場所，除加強查察取締外並函請市府相關局處裁罰違規之件數。

(二)執行「淨樓專案」工作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清查戶數	9,077	1 萬 4,020	-4,943
查獲人數	6	0	+6
未設籍人口數	745	561	+184

註：

- 1、針對本市列管治安顧慮人口、記事人口、易發生犯罪及事故之場所或曾被其他轄單位查獲刑事案件有治安顧慮之對象與場所，列入重點清查目標，藉由清查同時實施防詐騙、防竊盜等宣導及高風險家庭、獨居長者訪視。
- 2、本期清查戶數重新規定統計以分局所辦「淨樓專案」數(排除派出所自辦件數)，各單位減少派出所自辦本項專案清查次數。
- 3、查獲案類以毒品、賭博及未設籍治安顧慮人口為主。

四、婦幼安全保護工作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性侵害案件發生數	304	239	+65
受理家庭暴力案件數	5,753	5,922	-169
兒少保護案件通報數	629	608	+21
跟蹤騷擾防制法發生數	193 (112 年上半年)	230 (111 年下半年)	本法於 111 年 6 月 1 日開始實行

五、執行少年保護措施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校園訪視聯繫(次)	5,216	5,745	-529
執行加強保護少年措施(次)	851	715	+136
預防少年犯罪宣導(次)	725	720	+5

六、完善社區治安網絡

(一)輔導成立守望相助組織

項目	隊數	巡守員人數
里守望相助隊	276	1 萬 3,329
社區守望相助隊	68	2,736

公寓大廈守望相助隊	4,342	1 萬 4,437
合計	4,686	3 萬 502

(二)維持錄影監視系統高妥善率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妥善率	99.86%	99.93%	-0.07 個百分點

(三)運用錄影監視系統偵防成效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輔助破獲刑案(件)	8,316	9,314	-998

七、多元犯罪預防宣導作為

項目	數量
犯罪預防宣導(場)	2,545
辦理專題演講(場)	1,117
召開犯罪預防宣導座談會(場)	754
廣播、電視節目專訪宣導(場)	2,224
發布犯罪手法新聞宣導(件)	925
印製犯罪預防文宣品(張)	20 萬 5,547

電視宣導短片、電視跑馬燈(處)	9,991
LED 字幕(處)	6,783
廣播短語(次)	2,587

八、迅速受理報案及落實案件管制

(一)110 報案系統受理民眾報案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受理件數	72 萬 707	67 萬 5,650	+4 萬 5,057
有效件數	60 萬 3,614	51 萬 8,883	+8 萬 4,731

註：有效件數係扣除詢問、跨轄、測試及惡作劇等案件。

(二)網路報案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網路報案件數	6,517	5,914	+603

九、刑事鑑識科學辦案成效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鑑識採證直接破案數	114	264	-150
鑑識採證釐清案情數	201	483	-282

毒品及詐欺案件 溯源採證獲知犯嫌數	59	37	+22
----------------------	----	----	-----

十、保障合法集會遊行

(一)處理集會遊行及聚眾防處勤務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處理集會遊行 (件)	1,055	924	+131
核准集會遊行 (件)	583	544	+39
出勤總警力 (人次)	1 萬 4,462	1 萬 5,559	-1,097

(二)爭取保警支援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本局警力 (人次)	9,782 (67%)	1 萬 1,479 (73%)	-1,697
支援保安警力 (人次)	4,680 (33%)	4,080 (27%)	+600

十一、員警教育訓練及心理諮詢輔導

(一)員警教育訓練

1、在職訓練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參訓班期數	302	265	+37
參訓人次	750	564	+186

註：參加市府公訓處辦理之各項在職訓練(包括領導規劃、管理發展、法律知能、電腦資訊、語文學程等)專業講習課程。

2、在職進修(於國內各大專院校進修人次)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警察大學(二技)	9	4	+5
博士班	6	4	+2
碩士在職專班	63	56	+7
學分班	4	1	+3
一般大學班	1	1	0
空中大學	39	56	-17

3、常年訓練(術科測驗及學科講習)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射擊測驗(人數)	6,126	0	+6,126
綜合逮捕術測驗(人數)	5,451	0	+5,451
中級幹部講習(人次)	6,402	0	+6,402

註：體能測驗111年度因疫情影響未辦理，射擊、綜合逮捕術測驗111年度於12月份辦理，111年度中級幹部講習於8月份辦理。

(二)強化員警心理諮詢輔導功能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轉介心理師輔導(人次)	81	67	+14
謝老師輔導(件數)	34	37	-3
心理諮商研習(場次)	43	13	+30

註：提供同仁多元專業諮詢管道，委外預約諮商服務機構計有「初色心理治療所」及「中崙諮商中心心理諮商所」2處。

(三)提升專業職能

依勤(業)務需要及因應時事，聘請各界專家、學者講授課程，並落實體能及各項警技基礎訓練(如射擊、組合警力及情境模擬實境訓練)，以強化應勤技能及臨場應變能力。

十二、警察風紀與勤務督導

貫徹靖紀工作、落實人員考核，主動發掘違法(紀)之誘因與風紀情資，「警紀警辦」整飭警風紀，主動積極查處風紀案件，提升警察機關廉潔形象；持續提升督導功能，強化內部管理，落實勤務執行及工作紀律，提升服務品質。

項目		本期	前期	增減數
員警違法	件數	22	17	+5
	人數	31	19	+12
員警品操 違紀	件數	6	1	+5
	人數	9	1	+8
一般及專案 勤務督導	人次	5,600	5,584	+16

貳、未來施政與工作重點

一、維護選舉治安

(一)安全維護工作

中華民國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訂於 113 年 1 月 13 日舉行投開票，本局將秉持「投票前平安」、「投票日平順」、「投票後平穩」三大目標，先期完成各項應變整備，澈底淨化選前治安環境，強化各參(候)選人人身安全、住居所、競選服務處所、廣告物、宣傳車、造勢活動、掃街拜票、政見發表會、選票印製、運送、保管、投開票所及治安要點等全般安全維護工作，防止一切危害、破壞，維持良好社會秩序，確保各項選務進程安全平順，圓滿完成選舉治安維護任務。

(二)查賄制暴工作

1、強化檢、警間查賄情資之聯繫與執行

本局及各分局均遴派偵查隊長及承辦人擔任協調官，負責與地檢署「選舉查察賄選、暴力執行小組」聯繫，以統合轄內賄選情資。

2、加強全民反賄選宣導及員警教育訓練

利用社群媒體(例如：FB、LINE 群組等)、跑馬燈及辦理座談會等方式，向社區鄰里長、守望相助隊、各機關商號等宣導反賄，並針對基層員警、各級幹部辦理蒐證工作及爭議訊息查處教育訓練，提升查賄技能。

3、深入情蒐、積極偵查賄選案件

採地區責任制，由各分局指派所屬派出所及偵查隊刑責小隊，負責警勤區、刑責區之情資蒐報及查賄制暴工作，偵蒐有無候選人及其樁腳藉辦理招待旅遊、餐會、摸彩或現金買票等方式期約賄選。

4、強力掃蕩選舉賭盤

編排專人進行網路巡邏，加強過濾社群軟體及打入特定社團，分析有無開設選舉賭盤、對不特定人進行選舉對賭之行為，並針對曾涉入選舉賭盤之組頭、簽賭者持續追蹤，監控其活動情形。

5、落實偵辦爭議訊息

為維護社會安寧並加強爭議(假)訊息之查處，本局已擬定「查緝網路爭議(假)訊息專案細部執行計畫」，透過明確分工及施以專精訓練，強化整體偵查能量，於蒐報或接獲網路爭議訊息時，立即蒐證分析，並待告發告訴程序後，報請檢察官指揮偵辦，後續執行傳喚、搜索、拘提等強制作為，以保障言論自由及查緝違法案件。

6、嚴防境外資金介入選舉

加強查緝非法地下匯兌案件，發掘非商業性目的之地下通匯線索，深入追查資金來源及去向，防堵境外資金流入影響選舉公平性。

二、強化犯罪偵防

(一)防制組織犯罪

1、擴大幫派組織情蒐，掃黑專責隊聯防

掌握轄區幫派組織及成員情資，各分局推動成立「掃黑專責隊」，對於幫派介入各類不法案件聚焦偵辦，並以組織犯罪及相關刑責加強檢肅。

2、結合第三方警政，斷絕黑幫金源

運用「第三方警政」策略，結合其他公部門針對幫派圍事經營或依附之行業處所，依法實施聯合稽查與行政裁罰，以斷絕幫派金源。

3、配合「組織犯罪防制條例」修訂嚴正執法

配合 112 年 5 月 24 日「組織犯罪防制條例」新修訂犯罪組織聚集不解散罪，針對黑幫所舉辦大型餐會及告別式，本局事前強力約制不得以幫派名義舉辦活動，事中部署優勢警力維護秩序及針對違法事證加強蒐證，符合本法構成要件現場下達命令解散，依法嚴辦，遏止幫派高調舉辦公開活動。

(二)掃蕩新興毒品

依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以「斷絕毒品供給」與「減少毒品需求」為緝毒策略，並以「溯源追查」為核心目標，積極溯源追查供毒犯嫌；加強運用科技偵查手段，提升查緝效率

，避免販毒者利用數位網路擴散毒品；建構毒品資料庫，並針對新興毒品擴充尿液檢驗量能，強化毒品外包裝指紋、圖樣分析，落實溯追供毒來源。

(三)打擊詐欺犯罪

1、落實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

依「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 1.5 版」及「打詐五法」，本局持續精進「識詐」、「懲詐」2 面向策略及措施，提升平均攔阻率、查緝詐欺集團數及精進防詐宣導等作為，以達減少接觸、減少誤信、減少損害的「3 減」目標。

2、分齡分眾主題反詐宣導、落實金融機構關懷提問

結合各局處成立「打詐臺北隊」，全力推動識詐工作，強化分層、分眾、分齡宣導，善用各局處既有資源及渠道進行多元推播，提升市民防詐免疫力；另促進金融機構與警察機關合作關係，強化關懷提問技巧及效能，防制詐騙案件發生。

3、提升攔阻獎勵金及檢舉車手獎勵金

為鼓勵金融機構行員及民眾協助阻詐，將民眾協助偵破詐欺車手現行犯獎金提升至新臺幣 2 萬元，同步增加金融機構行員攔阻成功頒發禮券額度，以強化攔阻成效。

(四)檢肅非法槍械

1、釐清案件動機及槍枝來源

針對案件發生動機及槍枝來源，秉持「以案查案、以人追槍、以槍追人」原則，積極追查相關嫌犯、槍械供給管道及來源，整合有效溯源情資，續行擴大偵辦，瓦解犯罪組織。

2、蒐報改造販售通路

清(訪)查轄內有製(改)造槍彈能力之工廠，列冊監管；以轄內經營玩具槍之公司、行號為專案情報諮詢對象，加強防制、查緝具有殺傷力之改造槍枝。

3、監管重複改槍對象

對非法製造槍彈前科者加強監控，嚴防再犯，盤點轄內治安熱點、易生槍擊案件處所(路段)、高風險擁槍分子、幫派勢力消長等，掌握轄區犯罪圖像，加強追緝涉槍案件在逃重要案犯。

(五)防制聚眾鬥毆

1、規劃威力掃蕩勤務，針對轄內易發生治安事故(酒店、KTV、舞廳、卡拉 OK、網咖、汽車旅館等處)及不良滋事分子混跡區域、場所、路段等處所加強執法，遏止聚眾鬥毆情事發生。

2、街頭暴力案件，一經通報即啟動快速打擊、迅速反應，並於現場強勢執法、依法究辦，情節重大者立即請示該管地檢署檢察官，避

免爭議，另針對個案查辦情形，適時發布新聞，以安定民心。

- 3、聚眾鬥毆案件逐案建檔，並鎖定成員間聯繫網絡、聚眾活動場所、從事之不法行業及金流來源，以深入研析成員有無幫派背景，並將案件朝組織犯罪方向加強偵辦。

(六)防制竊盜犯罪

防制竊盜工作強調偵查與預防並重，並加強慣竊列管監控，統計近 3 年(109 年至 111 年)本市全般竊盜破獲率分別為 93.5%、98.64%及 100.84%;本期全般竊盜發生數較前期減少 200 件，破獲率達 104.07%，破獲率呈逐年提升趨勢，防制及偵破有成效。未來仍持續加強各項偵防作為，並以降低全般竊盜發生數、提升案件破獲率為目標邁進。

三、落實交通安暢

(一)維護行人安全

依行政院院會通過「行人優先交通安全行動綱領」，本局強化「執法」面向，包括加強重點執法、建置科技執法設備(針對行人安全)2 項行動方案，並配合 6 月 30 日新制執法。

- 1、訂定「加強高風險對象(高齡長者及行人)交通事故防制計畫」，並配合警政署「全國同步擴大取締路口不停讓行人執法」專案，加強

執法工作。

- 2、本市現有 14 處路口科技執法設備取締車不讓人違規，112 年規劃於民權東路與舊宗路口、港墘路與堤頂大道口、忠孝東路與敦化南路口、南京東路與建國北路口等 4 處路口建置多功能科技執法設備，以維行人交通安全。

(二)維護交通順暢

- 1、持續精進員警指揮疏導作為，全力維護路口淨空、保護行人通行安全、查報道路施工交通衝擊、加強重要幹道違規執法、加快事故處理速度、強化雙北交通溝通聯繫，以提升道路疏解效率。
- 2、針對捷運信義線東延段、捷運萬大線、光復南路路型改善工程、中正橋改建、民權大橋改建等重大公共工程，規劃專案交通疏導勤務，加強路況查報及驅離、取締違規臨停車輛。
- 3、秉持「安全、適當、明顯、有效」之原則，妥適規劃交通疏導勤務地點，運用警力、義交人員於每日上、下午尖峰時間積極投入交通疏導工作，並指派專責人員於重點時段驅離、取締違規臨停車輛。
- 4、遇重大交通事故影響區域性交通順暢、高架道路、橋梁發生突發事件、交通號誌故障無法立即修復或區域性大停電等情形，啟動「交通快打機制」，擴大疏導範圍，並運用警廣、交控中心 CMS 加強宣導行車安全。

- 5、建立跨雙北轄區、跨局處「10 路況」及「相關改建工程」LINE 群組，強化縱橫向聯繫、路況監控及即時預警能力，提升易壅塞路段(口)之疏導效率。
- 6、規劃專案性交通疏導勤務，如連續假期(清明、中秋、春節等)、各類大型活動(臺北燈節、大稻埕夏日節、跨年煙火等)、體育賽事(臺北馬拉松)、聚眾陳抗及重大公共工程，律定工作重點機先疏處，將交通衝擊降至最低。

(三)防制酒後駕車

1、嚴正取締酒後駕車

為達「酒駕零容忍」目標，本局每月配合內政部警政署規劃 2 次全國性同步擴大取締酒後駕車勤務及 4 次局辦擴大取締酒後駕車勤務，於各重要幹道、路口、匝道、橋梁、聯外道路及提供飲酒場所周邊，加強取締酒後駕車，另要求員警執行各項勤務(如交通疏導或機動巡邏)，如發現疑似酒後駕車車輛，應予攔查，藉提高執法強度、密度及頻率，有效遏止酒後駕車情形，降低事故發生。

2、加強防制酒駕宣導

拍攝交安宣導短片及剪輯事故案例影片，由各分局積極利用實體活動或多元管道向轄區居民宣導，以維護交通安全。

3、分析酒駕事故

- (1) 針對酒駕事故熱時、熱點加強取締，以防制酒駕肇事案件發生。
- (2) 針對酒駕致人死傷交通事故向上溯源，追查提供飲酒之場所業者有無善盡防制酒駕責任、是否勸阻或提供代駕服務，並運用第三方警政，督促提供飲酒業者善盡社會責任，協助代客叫車、代客駕駛服務。

4、跨局處防制

- (1) 酒駕累犯公布姓名、照片
提供本局取締酒駕密錄器畫面予裁決所，供裁決所辦理公布酒駕累犯姓名、照片。
- (2) 社會安全網轉介輔導
配合市府社會安全網機制，提供本市一年內酒駕 2 次以上者名冊，由社會局、衛生局、教育局、少輔會、交通局針對個案加強輔導。

(四) 建置科技執法

本市現有科技執法地點 34 處，分別為「區間測速照相設備」2 處、「高架道路科技執法設備」2 處、「違規停車科技執法設備」9 處，及「路口多功能交通違規科技執法設備」21 處，運用科技設備全天候、全時段執法；112 年度規劃新增 4 處科技執法設備，預計 112 年底建置完成。

(五)內湖交通改善

- 1、因應內湖短期交通改善方案(111 年 12 月 28 日起)，並考量內科交通特性，本局於一般日下午尖峰時間增派警力 11 人、義交 4 人，加強交通疏導、保持路口淨空，總計派遣交整崗計 19 處(警力 24 名、義交 18 名)，另由本局交通警察大隊預置拖吊車 1 部於南京東路與舊宗路口，第一時間排除事故(拋錨)車輛，全力維持內湖交通順暢。
- 2、112 年於內湖區規劃建置「民權東路與舊宗路口」、「港墘路與堤頂大道口」2 套科技執法設備，預訂今年底前正式啟用。

(六)道路交通工程改善建議

為營造優質通行環境，持續鼓勵員警積極查報道路交通工程改善建議，轉請相關權責單位錄案辦理，112 年 1 至 8 月計提報 2,738 件，其中 509 件已由權責機關完成改善、2,193 件已由權責機關錄案辦理、36 件經會勘維持現行設施；於未改善完成前，由分局規劃重點巡邏、守望等事故防制勤務，守護民眾用路安全。

四、精進科技警政

(一)強化科技偵查能量

- 1、建構「數位科技戰情中心」情資整合能力
運用「數位科技偵防情資整合系統」，集中整合資源，提供重大刑案研討、數位情資分析

及偵蒐影像監控，提升科技偵查量能與團隊協作戰力。

2、厚植科偵人力及設備

持續辦理科技偵查人員訓練及檢核，提升專業人力，厚植科偵技術能量。

3、本局數位鑑識實驗室於 111 年通過 TAF 全國認證基金會評鑑，將逐年依科技現況導入精良數位鑑識設備，提升勘驗效能，並建構數位證據鑑識標準作業程序。

(二)建構智慧安防體系

1、為有效由源頭防制詐欺犯罪，本局首創與台北富邦銀行攜手合作，簽署 MOU 共同打造「智能防詐生態圈」：

(1)利用大數據分析研判出警示帳戶可疑行為徵候，導入 AI 預警智能模型，提升臨櫃行員判別偵測精準度，機先預警可疑異常帳戶，加強詢問前往提款者，即時防阻詐騙款項遭提領。

(2)將警示異常帳戶交易明細及車手提領態樣導入 AI 智能預警系統與銀行 ATM 機檯結合，系統辨識出可疑提領行為，立即自動通知本局 110，透過 E 化指管系統派遣警力前往巡查，有效攔阻詐騙，系統於 112 年 7 月 25 日正式上線。

2、持續邀集各金融機構與市府簽署 MOU，共同合作阻截不法金流，防杜詐騙犯罪行為持續發生。

(三) 交通事故處理全面 E 化

配合政府 E 化目標，本局建置「交通事故現場處理 APP」功能，搭配平板行動裝置(含網路傳輸)，處理人員可使用平板行動裝置於現場製作當事人談話紀錄、現場圖及現場照片等資料，取代傳統紙本製作卷宗，並搭配網卡傳輸同步上傳本局道路交通事故 E 化系統資料庫，簡化員警返隊後結案處理流程。預估可減少現場圖製作時間約 53%、筆錄製作時間約 53%、後端資料建檔時間約 80%，提升行政效率。

(四) 建置 AI 智慧巡邏系統

112 年建置「AI 智慧巡邏系統」，透過系統輔助快速辨識失竊汽機車、涉案車輛或其他警政署通報協尋車輛之車牌(酒駕車、毒品車、通報攔截圍捕等車牌)，將智慧化流程導入員警攻勢勤務，有效提高執勤效率。

(五) 提升資安等級

依「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強化主機、網頁弱點掃描及滲透測試，進而從中找出系統漏洞加以改善，完備整體資安能量。本局 110 年導入「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及「ISO 27701 隱私資訊管理系統」雙認證，預計於 112 年 10 月持續辦理續評驗證作業，強化本局資安防護等級。

五、完善治安網絡

(一)汰換錄影監視系統

全面汰換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計 1 萬 3,699 支及新增 2,478 支監視器，全數提升為 200 萬以上畫素，並優化工作站、智慧影像分析及系統效能，擴充車牌辨識、整併機房等功能，本案業於 112 年 6 月 20 日竣工。

(二)推動第三方警政

針對本市有治安顧慮之營業場所實施臨檢等勤務時，發現涉有其他行政機關行政不法權責者，協調、結合相關主(權)管機關各依主管法令裁處，避免持續違法營業，淨化本市居住環境。

(三)強化婦幼安全保護

1、建構婦幼安全防治網絡

與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社會局、司法、醫療及教育機構，建立縝密之婦幼安全防治網，強化網絡間通報聯繫合作機制，發揮團隊整體戰力，提供民眾完善服務。

2、跟蹤騷擾防制

跟蹤騷擾防制法施行後，警方受理報案後即啟動調查，檢視個案是否符合跟蹤騷擾行為要件，認有犯罪嫌疑者，除移送檢察官偵辦

外，並核發書面告誡予行為人，行為人如再有侵擾行為，即協助被害人聲請保護令；此外，透過各項犯罪宣導及治安聯繫會議，呼籲民眾如遇跟蹤騷擾，儘可能以錄音、錄影方式記錄被跟蹤騷擾的過程，以利完整還原被害事實，提高自我保護能力。

3、建構婦幼安全生活空間

強化婦幼安全警示地點安全措施，並透過婦幼安全專區網頁宣導人身安全知識，以提升民眾自我保護意識與防衛能力，減少婦幼被害發生。

4、持續強化保護被害人措施

針對性侵害案件均指派專責女警詢問及製作筆錄，陪同被害人至醫院驗傷採證，採取相關證物、保存跡證，確保性侵害案件被害人權益。

5、性平三法修訂因應作為

- (1) 因應近期社會性騷擾案件頻傳，立法院分別於 112 年 7 月 31 日三讀通過《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平等工作法》及《性騷擾防治法》，除部分條文將於明(113)年 3 月 8 日實行，其餘業於 112 年 8 月 16 日公布施行。
- (2) 藉由本次修訂，確保性騷擾防治得以落實，以被害人保護為中心，目標為強化「有效」打擊加害人的裁罰處置、完備「友善」被害人的權益保障及服務、建立專業「可信賴」的性騷擾防治制度。

- (3) 本局持續辦理性騷擾防治宣導，精進受(處)理性騷擾案件作業，強化員警專業知能，消除案件黑數，以保障當事人權益。

(四) 深化少年保護工作

- 1、本局針對青少年寒暑假期間易聚集、出入場所，結合市府跨局處力量實施第三方警政，辦理聯合稽查勤務，針對建築物、消防安全及潛藏之犯罪危害加強巡查，以保護青少年安全。
- 2、協助各級學校檢視校園內及周邊上下學路線沿線安全維護措施(含監視錄影設備及路燈照明設備等)，研議校園安全維護相關作為，並改善治安死角，確保學生就學安全。
- 3、持續配合教育局召開「學生疑涉組織犯罪追輔小組」會議，針對疑涉組織犯罪少年(學生)約制及輔導，並過濾轄內發生少年涉聚眾鬥毆案件，具本市學籍或設籍本市少年犯案原因、動機及是否受幫派分子指使等進行分析，以有效防制幫派滲入校園，避免少年(學生)為幫派吸收利用。
- 4、持續主動配合教育局「春暉專案」通報，建立毒品情資網絡，共同執行市區聯合巡查，建構校園周邊巡邏網；另落實「兒少涉毒精進策略」，疑似群聚涉毒場所，若有登列關心人員在場，即抄登現場人員資料，轉報教育局作為輔導參考。
- 5、辦理少年犯罪預防宣導活動，除結合教育局

辦理「法治教育-校園巡迴宣導」，另為鼓勵青少年寒暑假從事正向休閒活動，並宣導反毒、識詐及避免青少年被幫派吸收從事不法行為，辦理「詐術迴戰」識詐電競賽、「super！臺北波麗士特展」、「青春進行式」系列活動，透過動、靜態體驗性活動及犯罪預防宣導，陪伴青少年度過充實又平安的假期。

- 6、因應 7 月 1 日曝險少年「行政輔導先行」新制同步上路，由少年輔導委員會整合市府局處、民間資源，從就學、就業、就醫等面向，協助曝險少年脫離高風險環境。

(五)完善捷運維安網絡

- 1、持續配合捷運公司辦理站務人員、保全人員、隨車人員及志工人員「防身技巧」、「危安事件初步應變能力」、「觀察與辨識技巧」、「即時聯繫通報」等訓練。
- 2、除捷運車廂及站體巡邏外，並規劃於臺北車站等 16 處重點車站及偷拍、性騷擾案件發生較多之 9 大站體，執行守望勤務，以利突發狀況立即反應，並分析案發數據滾動式調整勤務。
- 3、鑒於各項大型活動，動輒吸引數十萬人潮搭乘捷運，為預防類似韓國梨泰院踩踏事件發生，持續結合捷運公司及相關單位進行防踩踏演練。
- 4、加強查緝捷運站內置物櫃、ATM，避免淪為毒品或詐欺集團犯罪場所及工具；並運用捷運

監視影像調閱，結合科技偵防作為，協助向上溯源查緝犯罪。

(六)推動社區治安工作

- 1、推動社區警政再出發，藉由「掌握社區動態、落實查訪工作」、「主動關懷社區、深耕警民互信」、「激發民眾參與、強化自衛能量」及「積極融入社區、營造警民和諧」等 4 項重點工作，使員警以主動積極態度走入社區；提供市民良好警政服務，建立互信合作良好關係，讓市民樂意主動提供治安訊息，警民共同維護社區治安。
- 2、為避免犯罪集團因躲藏警方查緝，可能藏身社區、住宅、閒置工廠等處所，本局落實執行「清源 3.0 專案」，運用轄區治理理念，布建友善通報網，主動發掘並清除犯罪根源，以淨化社區治安，確保社會安寧。
- 3、本局 112 年 1 至 6 月輔導社區守望相助，設置社區監視器 376 支，輔導治安社區 175 個，輔導標竿社區 8 個，並辦理社區治安會議 126 場，治安區塊認養 67 處。自 94 年起連續 16 年均獲內政部評鑑為「特優」單位，將持續推動社區治安工作。

(七)擴大民力運用

本局民力編組計有民防大(區)隊、義勇警察大(中)隊、交通義勇警察大(中)隊、社區守望相助隊、志工大隊等，協勤民力總計 524 隊、人

數 2 萬 5,122 人。持續秉持「警力有限、民力無窮」策略，運用民眾協助維護社會治安及交通秩序改善。

六、精進聚眾防處

(一)行政中立，嚴正執法

本市為我國政治、經濟中心，各重要官署均設址於此，亦為民眾陳情(抗)之重要標的，故本市轄內集會遊行場次占全國三分之二以上，本局依法執行集會遊行安全維護勤務時，均秉持行政中立原則，依循「保障合法、取締非法、防制暴力」精神，以維護社會秩序及交通順暢。

(二)機動支援，迅速排除

目前陳抗模式不斷改變，有別於以往集會遊行活動多由政黨、社團大量動員參與，近期多使用臉書、BBS 或通信軟體等方式，達到最短時間、最大範圍之宣傳，群眾陳抗模式較以往複雜且難以掌握，為加強我國重要官署安全維護，提升本局建制機動保安警力快速、機動性，訂定「快速保安警力支援應變規定」，以各分局轄區分類，分別規劃第 1 及第 2 梯次支援單位，並依路程律定應到達之時間，以求警力能迅速到場，有效排除突發之陳抗事件。

(三)深耕訓練，提升觀念

為提升同仁對於「基本人權」、「國際人權兩公約」及「集會遊行法」之認知，本局利用各式講習機會，廣邀專家學者、公民團體律師等擔任講師，藉以提升執行集會遊行勤務之技巧及人權保障觀念。

(四)善用阻材，擷節警力

處理陳抗活動，妥適運用及架設安全護欄、快速鐵絲網車等各式阻材，藉以強化阻絕效果；另審酌危安預警情資，加以分析研判，並預擬應處腹案，擷節警力使用。

七、完備後勤支援

(一)賡續優化 WORK SMART 大平臺

以「智慧融入工作」思維，賡續充實 WORK SMART 大平臺，112 年完成建置「勤務暨督導超勤管理系統」及「北市勤務 APP」，並於 112 年 6 月正式上線使用，達到作業流程改造，大幅提升工作效率及資料管理效能。

- 1、「勤務暨督導超勤管理系統」：有效簡化員警輸入勤務表及督導規劃表作業，透過系統線上審核流程，取代原本紙本列印簽核方式，達成節能減紙及各項勤(業)務 E 化政策。
- 2、「北市勤務 APP」：打造本局企業級 APP，提供同仁個人化行動服務查詢勤務班表，並以電

子化方式執行巡邏或督導簽章勤務工作，及查詢執勤相關作業程序 SOP、話語要領、法令規定、受(處)理案件流程等，提升執勤效能及品質。

(二)廳舍整建

為提升員警執勤士氣、改善工作環境及民眾洽公品質，持續依需求及資源，規劃危老廳舍、派出所及職務宿舍改、新建工程。

1、112 年預計完成項目

(1)「工程標案」招標作業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消防局主辦)、本市文山區景豐二區社會住宅合署辦公大樓(交通警察大隊直屬交通一分隊)新建工程(都發局主辦)。

(2)「設計監造」招標作業

萬華分局東園街派出所合署辦公大樓新建工程、社正路警察宿舍改建工程。

(3)信義分局六張犁派出所(民辦都更)。

2、113 年預計完工項目

(1)「工程標案」招標作業

中山分局中山二派出所新建工程、大安分局和平東路派出所參建金華公共住宅新建工程(都發局主辦)。

(2)基本設計

萬華分局東園街派出所合署辦公大樓新建工程、社正路警察宿舍改建工程。

3、持續規劃辦理項目

- (1) 文山第一分局納入本市文山區興隆社會住宅全區開發計劃(都發局主辦)。
- (2) 內湖分局大湖派出所興建工程。
- (3) 大安區瑞安街職務宿舍改建(民辦都更)。

(三)汰換車輛

為維持車輛較佳狀況及保障員警執勤安全，持續針對達汰換年限、使用里程數及車況不佳之警用車輛編列預算汰換。

- 1、112 年已汰換巡邏機車 558 輛(含運用賸餘款採購 60 輛)、巡邏車 18 輛、吉普巡邏車 2 輛、偵防車 14 輛、(廂式)偵防車 5 輛、小型警備車 1 輛。
- 2、113 年預計汰換巡邏機車 457 輛、巡邏車 8 輛、偵防車 2 輛、汽車拖吊車 1 輛、大型重型機車 8 輛。

(四)充實應勤裝備

- 1、持續採購拋射式電擊器、防護型噴霧器及微型攝影機等應勤裝備，供同仁執勤使用，以強化執勤安全。
- 2、111 年度動支市府第二預備金採購員警輔助應勤裝備(防割手套、防割袖套及拋射式電擊器)，分別於 112 年 6 月及 9 月配發各外勤員警使用。

參、結語

維護治安穩定與交通安全順暢，建構一個安心、安全且免於恐懼的生活環境，向為本局重要工作目標，臺灣世界新聞傳播協會公開 2023 年度「全國縣市長施政滿意度調查」，在治安狀況滿意度方面獲得「金獎」殊榮！

但本局不因此自滿，仍將持續以熱忱的態度、積極的作為，透過第三方警政、科技偵防、警政 E 化及教育訓練等方式，除提升員警執法、服務品質及執勤安全外，並對於維護治安績效、集會遊行及街頭聚眾鬥毆處理等面向，不斷努力精進，讓民眾感受到政府的用心，提供更安全的生活環境，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報告完畢，敬請指教。